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s

联系电话: +86(010)6554

telephone: 2288

+86(010)6554
2288

+86(010)6554

7190

传真: +86(010)6554

facsimile: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12SHA1024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利公司）201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维尔利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维尔利公司 201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维尔利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詹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严卫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77,513,764.62	648,642,535.5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六、2	100,000.00	50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282,525,221.49	168,387,324.12
预付款项	六、4	39,662,596.40	26,497,964.6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5	17,187,611.29	4,585,618.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六、6	159,089,636.33	145,953,01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976,078,830.13	994,566,45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25,327,385.94	280,262.3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8	37,012,114.04	32,158,983.20
在建工程	六、9	23,190,569.12	6,500,176.61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10	66,504,836.17	13,745,041.4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4,038,773.56	2,047,93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073,678.83	54,732,394.55
资产总计		1,132,152,508.96	1,049,298,850.75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六、14	26,239,845.18	17,459,118.85
应付账款	六、15	107,703,908.33	104,545,165.30
预收款项	六、16	15,277,264.39	12,543,197.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1,466,660.23	1,193,368.10
应交税费	六、18	21,364,738.94	15,783,197.25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19	1,127,713.36	1,713,953.93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六、20	838,647.32	-
流动负债合计		174,018,777.75	173,238,00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六、21	-	6,5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22	5,469,300.76	5,137,198.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69,300.76	11,637,198.62
负 债 合 计		179,488,078.51	184,875,199.18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3	97,785,000.00	53,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4	732,139,883.33	740,784,503.33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六、25	17,506,454.71	10,706,414.8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六、26	105,233,092.41	59,932,733.4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52,664,430.45	864,423,651.57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952,664,430.45	864,423,651.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32,152,508.96	1,049,298,850.75

法定代表人：

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4,271,137.98	621,775,805.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00,000.00	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三、1	282,312,692.59	168,387,324.12
预付款项		39,662,596.40	26,497,964.65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6,877,611.29	4,585,618.55
存货		158,559,211.50	122,532,14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971,783,249.76	944,278,857.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75,657,385.94	50,610,262.3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6,536,042.76	31,821,984.88
在建工程		23,190,569.12	6,500,176.61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8,745,734.78	13,745,041.4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8,773.56	2,047,93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168,506.16	104,725,396.23
资产总计		1,129,951,755.92	1,049,004,253.89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6,239,845.18	17,459,118.85
应付账款		106,327,887.11	104,213,520.20
预收款项		15,277,264.39	12,543,197.13
应付职工薪酬		1,372,615.74	1,189,122.10
应交税费		21,117,031.89	15,769,842.27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27,713.36	1,713,593.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838,647.32	-
流动负债合计		172,301,004.99	172,888,394.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6,5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69,300.76	5,137,198.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69,300.76	11,637,198.62
负债合计		177,770,305.75	184,525,593.10
股东权益：			
股本		97,785,000.00	53,000,000.00
资本公积		732,139,883.33	740,784,503.33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7,458,156.68	10,711,915.7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04,798,410.16	59,982,241.72
股东权益合计		952,181,450.17	864,478,660.7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29,951,755.92	1,049,004,253.89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合并利润表

2012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27	354,518,126.98	263,799,046.13
其中：营业收入	六、27	354,518,126.98	263,799,046.1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75,309,165.17	208,934,965.07
其中：营业成本	六、27	211,860,423.85	153,289,108.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8	8,263,793.23	5,196,801.27
销售费用	六、29	14,484,533.96	12,143,265.24
管理费用	六、30	49,572,555.22	35,204,102.67
财务费用	六、31	-20,973,675.34	-3,870,310.38
资产减值损失	六、32	12,101,534.25	6,971,997.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425,331.63	-437,285.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5,331.63	-437,285.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783,630.18	54,426,795.0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1,430,479.06	2,661,204.12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536,007.43	441,771.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441.40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678,101.81	56,646,227.94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11,677,702.93	8,910,851.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000,398.88	47,735,376.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00,398.88	47,735,376.67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六、37	0.69	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37	0.69	0.5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8,000,398.88	47,735,376.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000,398.88	47,735,376.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母公司利润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351,237,054.38	263,799,046.13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209,698,898.30	153,289,108.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63,793.23	5,196,801.27
销售费用		14,484,533.96	12,143,265.24
管理费用		48,826,728.67	35,017,209.66
财务费用		-20,572,737.10	-3,738,426.59
资产减值损失		12,101,534.25	6,971,997.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425,331.63	-437,285.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5,331.63	-437,285.98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78,008,971.44	54,481,804.30
加：营业外收入		1,430,479.06	2,661,204.12
减：营业外支出		517,035.70	441,771.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441.40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922,414.80	56,701,237.16
减：所得税费用		11,460,005.42	8,910,851.27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7,462,409.38	47,790,385.8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462,409.38	47,790,385.89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197,783.36	112,246,205.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	25,432,951.28	14,184,37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630,734.64	126,430,57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592,448.25	139,825,941.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50,797.74	20,908,90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19,308.18	16,990,984.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	36,167,661.93	22,008,78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630,216.10	199,734,61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99,481.46	-73,304,04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13,820.78	21,755,856.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472,455.25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86,276.03	21,755,85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86,276.03	-21,755,856.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41,650.00	730,147,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41,650.00	750,147,5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490,400.00	28,454,697.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	1,497,131.73	5,470,484.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87,531.73	83,925,18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5,881.73	666,222,31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8	-169,631,639.22	571,162,419.90
	六、38	634,183,652.65	63,021,232.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8	464,552,013.43	634,183,652.65

法定代表人：

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459,239.66	132,246,205.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30,266.04	14,051,74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489,505.70	146,297,946.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751,541.58	139,825,94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00,947.37	20,902,29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93,376.18	16,965,819.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47,798.11	21,896,62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893,663.24	199,590,67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04,157.54	-53,292,73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685,041.72	18,303,89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472,455.25	50,3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57,496.97	68,633,89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57,496.97	-68,633,89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41,650.00	730,147,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41,650.00	750,147,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90,400.00	28,454,697.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7,131.73	4,870,484.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87,531.73	83,325,18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5,881.73	666,822,31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三、6	-146,007,536.24	544,895,690.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6	607,916,923.03	63,021,232.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6	461,909,386.79	607,916,923.03

法定代表人： 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敏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740,784,503.33	-	-	10,706,414.82	-	59,932,733.42	-	-	864,423,65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53,000,000.00	740,784,503.33	-	-	10,706,414.82	-	59,932,733.42	-	-	864,423,651.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785,000.00	-8,644,620.00	-	-	6,800,039.89	-	45,300,358.99	-	-	88,240,778.88
（一）净利润							68,000,398.88			68,000,398.8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8,000,398.88	-	-	68,000,398.8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85,000.00	27,255,380.00	-	-	-	-	-	-	-	29,640,38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385,000.00	22,156,650.00								24,541,65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098,730.00								5,098,730.00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6,800,039.89	-	-22,700,039.89	-	-	-15,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00,039.89		-6,800,039.8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5,900,000.00			-15,900,000.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2,400,000.00	-42,400,000.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2,400,000.00	-42,400,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七）其他		6,500,000.00								6,5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97,785,000.00	732,139,883.33	-	-	17,506,454.71	-	105,233,092.41	-	-	952,664,430.45

法定代表人： 季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敏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700,000.00	29,288,955.61			5,932,877.15		43,470,894.42			118,392,727.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9,700,000.00	29,288,955.61	-	-	5,932,877.15	-	43,470,894.42	-	-	118,392,727.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0,000.00	711,495,547.72	-	-	4,773,537.67	-	16,461,839.00	-	-	746,030,924.39
（一）净利润							47,735,376.67			47,735,376.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7,735,376.67	-	-	47,735,376.6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00,000.00	711,495,547.72	-	-	-	-	-	-	-	724,795,547.72
1. 股东投入资本	13,300,000.00	711,495,547.72								724,795,547.72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4,773,537.67	-	-31,273,537.67	-	-	-26,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73,537.67		-4,773,537.6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26,500,000.00			-26,500,000.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740,784,503.33	-	-	10,706,414.82	-	59,932,733.42	-	-	864,423,651.57

法定代表人：

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740,784,503.33	-	-	10,711,915.74	-	59,982,241.72	864,478,660.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53,000,000.00	740,784,503.33	-	-	10,711,915.74	-	59,982,241.72	864,478,660.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785,000.00	-8,644,620.00	-	-	6,746,240.94	-	44,816,168.44	87,702,789.38
（一）净利润							67,462,409.38	67,462,409.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7,462,409.38	67,462,409.3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85,000.00	27,255,380.00	-	-	-	-	-	29,640,38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385,000.00	22,156,650.00						24,541,65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098,730.00						5,098,730.00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6,746,240.94	-	-22,646,240.94	-15,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746,240.94	-	-6,746,240.9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 对股东的分配							-15,900,000.00	-15,900,000.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2,400,000.00	-42,400,00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2,400,000.00	-42,400,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七）其他		6,500,000.00						6,5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97,785,000.00	732,139,883.33	-	-	17,458,156.68	-	104,798,410.16	952,181,450.17

法定代表人： 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敏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700,000.00	29,288,955.61			5,932,877.15		43,470,894.42	118,392,727.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9,700,000.00	29,288,955.61	-	-	5,932,877.15	-	43,470,894.42	118,392,727.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0,000.00	711,495,547.72	-	-	4,779,038.59	-	16,511,347.30	746,085,933.61
（一）净利润							47,790,385.89	47,790,385.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7,790,385.89	47,790,385.8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00,000.00	711,495,547.72	-	-	-	-	-	724,795,547.72
1. 股东投入资本	13,300,000.00	711,495,547.72						724,795,547.72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4,779,038.59	-	-31,279,038.59	-26,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79,038.59		-4,779,038.5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26,500,000.00	-26,500,000.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740,784,503.33	-	-	10,711,915.74	-	59,982,241.72	864,478,660.79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维尔利环境工程（常州）有限公司于2009年11月12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204000000110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2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字[2011]265号”号文《关于核准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330万股，并于2011年3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本公司股份总额为5,300万股，注册资本为5,300万元，本公司已于2011年5月16日完成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深国资局（2010）46号”《关于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及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国信弘盛（2010）04号”《关于将所持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于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承诺》，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86.583万股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根据本公司2012年3月31日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以2011年度末股份总额5,3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本次转增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4,24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9,540万元。上述增资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所审验并于2012年4月18日出具“XYZH/2011SHA1031-4”号验资报告。

根据本公司2012年4月1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和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行权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43.90万元，由张进锋等44位自然人以每股10.29元的行权价格行权，行权股数为243.9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12年4月20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9,783.90万元。上述增资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所审验并于2012年4月25日出具XYZH/2011SHA1031-5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已于2012年5月24日完成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本公司2012年10月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和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原激励对象李辉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本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以每股10.29元的价格回购注销其已获授的全部股份5.40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9,778.50万元。上述减资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2

年11月27日出具大华验字[2012]351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	持股数	持股比例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6,505,600.00	57.79%
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4,883,000.00	4.99%
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	3,301,506.00	3.3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558,494.00	1.59%
苏州华成创东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	0.92%
深圳市华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	0.92%
社会公众	27,351,400.00	27.97%
股权激励对象	2,385,000.00	2.44%
合计	97,785,000.00	100.00%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注册地址：常州市汉江路 156 号。

1、行业性质、主要产品

本公司专业从事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环保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2、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环保设备的设计、集成、制造（限分支机构）、销售和研发；环保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环保工程系统控制软件的开发及维护、软件产品销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投资、运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3、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立了总师办、生产部、市场中心、设计中心、项目实施中心、物流中心、运营中心、研发中心、企管中心、财务中心等职能部门。

4、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李月中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6.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

本公司的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2) 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3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应收账款余额10%的应收账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账款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本公司将应收账款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款项，划分为特定资产组合，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0
7 至 12 个月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本公司存货主要分为工程施工、原材料、在产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工程施工核算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工程结算核算根据建造合同约定向业主办理结算的累计金额；合同完工时，工程施工余额和工程结算余额对冲结平。

(3)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4)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以及工程承包合同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如果工程承包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计提的预计合同损失准备在报表中列示为存货跌价准备。

1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 定依据主要为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

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合并（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4.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实验生产设备、交通工具、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5	5	3.80
2	实验生产设备	10	5	9.50
3	交通工具	4	5	23.75
4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5	办公设备	5	5	19.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特许经营权（BOT项目）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特许经营权按特许经营框架协议规定的项目特许期（含建设期）减去建设期后的期限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8.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

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9. 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业务

建造期间，本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确认相关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本公司按照收入准则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1)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处理。

(2) 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建造过程如果发生借款利息，应当按照借款费用准则的规定进行处理。

20.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1.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22.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交易。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1) 授予日会计处理：根据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授予日单位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和授予价格之差为单位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其中，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根据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与布莱克-舒尔茨（Black-Scholes）模型进行测算。

(2) 禁售期会计处理：公司在禁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最佳估算为基础，按照单位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激励成本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3) 解锁日之后的会计处理：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23.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4.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工程承包收入、销售商品收入、运营服务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工程承包收入确认原则：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

工程承包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于期末对工程承包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工程承包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承包的主要是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该等工程一般包含设计及建筑工程主体建造、设备及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等一系列劳务，本公司在设计及建筑工程主体完工、设备及安装验收、调试验收和试运行验收等几个关键环节取得业主或监理的验收确认时，以相应时点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合同完工进度。

(2)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

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合同约定所有权自货物到安装现场验收后转移，本公司依据客户签署的设备材料验收单确认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主要是设备、材料销售收入，在将设备、材料交付给购货方并获得其验收确认后，确认相应销售收入的实现。

(3) 劳务（服务）收入确认原则：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劳务（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本公司劳务收入主要包括运营服务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其中运营服务收入在经委托方确认水流量和用电量时确认相应运营服务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在提交相应服务成果并经委托方确认时确认相应技术服务收入。

25. 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公司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9. 重要会计估计的说明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主要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主要是对工程承包合同预计

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当预计总成本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实验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本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重要调整。

(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12 年度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	17%
营业税	工程收入、服务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母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子公司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企业所得税：母公司 2012 年 5 月 12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 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增值税：子公司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国家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审核通过的流转税税收优惠登记备案，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文件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子公司自 2012 年 10 月 1 日起污水处理劳务免征增值税。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万元)	备注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5,033.00		5,033.00							
二级子公司				5,033.00		5,033.00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江苏常州	BOT项目建设和运营	5,033.00	固体废弃物处理、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	5,033.00		100.00	100.00	是			

注：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服务公司）系由本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33.00 万元人民币。环境服务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收到全部出资额 5,033.00 万元，该出资已由常州中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中正会内验(2011)第 0576 号验资报告。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在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483000309202。环境服务公司主要从事固体废弃物处理、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及其配套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法定代表人：李月中，住所：武进区雪堰镇浒庄村夹山南麓常州市生活废弃物处理中心内。

环境服务公司系基于常州市城市管理局与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签订的《常州市生活废弃物处理中心渗滤液处理提标扩能 BOT 项目特许经营框架协议》而成立的项目公司。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本年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年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12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12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56,874.60		56,874.60	29,727.47		29,727.47
银行存款	464,490,679.12		464,490,679.12	633,896,207.05		633,896,207.05
其他货币 资金	12,966,210.90		12,966,210.90	14,716,601.05		14,716,601.05
合计	—	—	477,513,764.62	—	—	648,642,535.57

注: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保证金、外埠银行存款等。其中保函保证金 7,137,885.29 元, 银行承兑保证金 5,316,249.65 元, 外埠银行存款 512,075.96 元; 本公司将除上述外埠银行存款中 4,459.71 元之外的三个月内无法自由支配的其他货币资金 12,961,751.19 元划分为非现金等价物。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0,000.00	500,000.00

(2) 年末无已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和已贴现未到期的票据。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账龄组合	302,062,294.01	100.00	19,537,072.52	6.47	175,588,776.19	100.00	7,201,452.07	4.10
组合小计	302,062,294.01	100.00	19,537,072.52	6.47	175,588,776.19	100.00	7,201,452.07	4.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02,062,294.01	—	19,537,072.52	—	175,588,776.19	—	7,201,452.07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156,094,831.31	0		102,586,456.71	0	
7至12个月	47,994,067.68	5	2,399,703.37	24,997,552.00	5	1,249,877.60
1-2年	67,332,880.46	10	6,733,288.05	42,867,148.87	10	4,286,714.89
2-3年	25,507,685.95	30	7,652,305.79	4,519,748.61	30	1,355,924.58
3-4年	4,514,958.61	50	2,257,479.31	617,870.00	50	308,935.00
4-5年	617,870.00	80	494,296.0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合计	302,062,294.01	—	19,537,072.52	175,588,776.19	—	7,201,452.07

(2) 年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幅较大系因本年营业收入规模较上期增加、同时年末已至结算节点正在办理收款手续的项目较多所致。

(3) 年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业主	41,543,578.80	0-2年	13.75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业主	27,230,800.00	1年以内	9.01
南京市生活废弃物处置管理处	业主	25,333,831.68	1年以内	8.39
上海黎明资源再利用有限公司	业主	15,526,000.00	1年以内	5.14
广州侨银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发包方	15,155,274.37	1-3年	5.02
合计		124,789,484.85		41.31

(5) 年末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27,440,074.15	69.19	16,958,622.28	64.00
7至12个月	11,149,472.78	28.11	9,046,022.50	34.14
1-2年	762,664.60	1.92	452,387.87	1.71
2-3年	270,352.87	0.68	40,932.00	0.15
3年以上	40,032.00	0.10		
合计	39,662,596.40	100.00	26,497,964.65	100.00

注:期末预付款项较上期末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开工项目较多导致采购增加所致。

(2)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吉林省第二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分包工程款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80,000.00	1年以内	预付运营水电费
新北区罗溪嘉能装饰工程服务部	非关联方	3,000,000.00	6个月以内	预付附属设施款
辅仁(福建)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6个月以内	预付分包工程款
佛山市高明区竣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0	6个月以内	预付分包工程款
合计		21,580,000.00		

(3)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预付款项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7,134.00	6.2855	107,695.76			
欧元				343,579.56	8.1625	2,804,468.16
合计			107,695.76			2,804,468.16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账龄组合	18,231,067.93	100.00	1,043,456.64	5.72	5,899,841.19	100.00	1,314,222.64	22.28
组合小计	18,231,067.93	100.00	1,043,456.64	5.72	5,899,841.19	100.00	1,314,222.64	22.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231,067.93	—	1,043,456.64	—	5,899,841.19	—	1,314,222.64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3,452,023.68	0		764,040.50	0	
7至12个月	13,608,177.43	5	680,413.94	572,886.00	5	28,644.30
1-2年	347,726.50	10	34,788.60	416,830.32	10	41,683.03
2-3年	416,830.32	30	125,049.10	4,145,984.37	30	1,243,795.31
3-4年	406,210.00	50	203,105.00		50	
4-5年		80			80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5年以上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合计	18,231,067.93	—	1,043,456.64	5,899,841.19	—	1,314,222.64

(2)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幅较大主要系本年支付项目履约保证金和运营押金所致。

(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长春市城市建设委员会建筑管理处	非关联方	7,799,678.80	7-12个月	42.78	履约保证金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7-12个月	24.68	运营押金
济南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济阳分中心	非关联方	800,000.00	7-12个月	4.39	投标保证金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6个月以内	3.84	投标保证金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6个月以内	3.29	投标保证金
合计		14,399,678.80		78.98	

(5)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6. 存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07,191.70		15,107,191.70	20,223,578.75		20,223,578.75
工程施工	135,924,603.29	36,679.80	135,887,923.49	117,955,881.43		117,955,881.43
发出商品	1,842,925.45		1,842,925.45			
在产品	3,683,376.43		3,683,376.43	4,618,360.62		4,618,360.62
运营成本	2,568,219.26		2,568,219.26	3,155,192.51		3,155,192.51
合计	159,126,316.13	36,679.80	159,089,636.33	145,953,013.31		145,953,013.31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5,327,385.94	280,262.32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25,327,385.94	280,262.3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25,327,385.94	280,262.32

注：年末长期股权投资金额较年初金额增幅较大，主要是本年与江苏大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投资金额为2,450万元。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投资成本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1. 广州维尔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5%	35%	350,000.00	209,937.26	100,000.00	17,491.11	292,446.15	
2.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	35%	1,509,455.25	70,325.06	872,455.25	407,840.52	534,939.79	
3.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	49%	24,500,000.00		24,500,000.00		24,500,000.00	
合计			26,359,455.25	280,262.32	25,472,455.25	425,331.63	25,327,385.94	

(3)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1. 广州维尔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5%	35%	818,945.96	28,592.70	790,353.26		-49,395.77
2.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	35%	1,556,295.17	26,546.33	1,529,748.84		-1,165,258.63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3.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	49%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2,375,241.13	55,139.03	52,320,102.10		-1,214,654.40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期末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现减值迹象,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	35,738,982.34	7,966,371.17		248,828.04	43,456,525.47
房屋建筑物	26,825,957.39	16,200.00			26,842,157.39
实验生产设备	2,072,373.51	6,610,574.05			8,682,947.56
交通工具	3,106,874.00	236,938.00			3,343,812.00
电子设备	2,485,545.82	1,010,996.10		237,048.04	3,259,493.88
办公设备	1,248,231.62	91,663.02		11,780.00	1,328,114.64
累计折旧	3,579,999.14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236,386.64	6,444,411.43
房屋建筑物	772,587.09		1,031,205.49		1,803,792.58
实验生产设备	794,569.72		204,189.29		998,759.01
交通工具	1,052,329.10		767,353.42		1,819,682.52
电子设备	764,131.69		853,925.36	225,195.64	1,392,861.41
办公设备	196,381.54		244,125.37	11,191.00	429,315.91
账面净值	32,158,983.20	—		—	37,012,114.04
房屋建筑物	26,053,370.30	—		—	25,038,364.81
实验生产设备	1,277,803.79	—		—	7,684,188.55
交通工具	2,054,544.90	—		—	1,524,129.48
电子设备	1,721,414.13	—		—	1,866,632.47
办公设备	1,051,850.08	—		—	898,798.73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实验生产设备					
交通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32,158,983.20	—	—	37,012,114.04
房屋建筑物	26,053,370.30	—	—	25,038,364.81
实验生产设备	1,277,803.79	—	—	7,684,188.55
交通工具	2,054,544.90	—	—	1,524,129.48
电子设备	1,721,414.13	—	—	1,866,632.47
办公设备	1,051,850.08	—	—	898,798.73

注：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7,270,643.40 元。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年计提 3,100,798.93 元。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移动式集装箱试验设备				2,629,250.70		2,629,250.70
浓缩液减量化装备				1,357,213.33		1,357,213.33
浓缩液达标排放装备				2,513,712.58		2,513,712.58
研发中心	5,725,055.00		5,725,055.00			
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	16,933,548.31		16,933,548.31			
预处理氨吹脱闪蒸装备	531,965.81		531,965.81			
合计	23,190,569.12		23,190,569.12	6,500,176.61		6,500,176.61

注：年末在建工程金额较年初增幅较大，主要是新增二期办公楼和研发中心等工程建设费用。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移动式集装箱试验设备	2,629,250.70		2,629,250.70		
浓缩液减量化装备	1,357,213.33		1,357,213.33		
浓缩液达标排放装备	2,513,712.58		2,513,712.58		
研发中心		5,725,055.00			5,725,055.00
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		17,704,015.10	770,466.79		16,933,548.31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预处理氨吹脱闪蒸装备		531,965.81			531,965.81
合计	6,500,176.61	23,961,035.91	7,270,643.40		23,190,569.12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移动式集装箱试验 设备			已完工				财政专项 补助
浓缩液减量化装备			已完工				财政专项 补助
浓缩液达标排放装 备			已完工				财政专项 补助
研发中心	3,542.89	16.16	未完工				募集资金
垃圾渗滤液处理装 备产业化	11,686.89	38.12	未完工				募集资金
预处理氨吹脱闪蒸 装备			未完工				自筹
合计	-	-	-			-	-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建工程年末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	19,375,202.33	55,012,050.56		74,387,252.89
土地使用权	6,975,646.94	6,566,596.78		13,542,243.72
专利权	8,260,000.00			8,260,000.00
非专利技术	3,926,940.00			3,926,940.00
特许经营权		48,407,414.98		48,407,414.98
其他	212,615.39	38,038.80		250,654.19
累计摊销	5,630,160.91	2,252,255.81		7,882,416.72
土地使用权	255,772.55	216,123.23		471,895.78
专利权	4,497,122.00	1,101,332.77		5,598,454.77
非专利技术	837,214.50	242,694.00		1,079,908.50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特许经营权		648,313.59		648,313.59
其他	40,051.86	43,792.22		83,844.08
账面净值	13,745,041.42	-	-	66,504,836.17
土地使用权	6,719,874.39	-	-	13,070,347.94
专利权	3,762,878.00	-	-	2,661,545.23
非专利技术	3,089,725.50	-	-	2,847,031.50
特许经营权		-	-	47,759,101.39
其他	172,563.53	-	-	166,810.11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其他				
账面价值	13,745,041.42	-	-	66,504,836.17
土地使用权	6,719,874.39	-	-	13,070,347.94
专利权	3,762,878.00	-	-	2,661,545.23
非专利技术	3,089,725.50	-	-	2,847,031.50
特许经营权		-	-	47,759,101.39
其他	172,563.53	-	-	166,810.11

注：年末无形资产金额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是新购土地成本和新增常州夹山垃圾渗滤液处理扩容改造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

本年增加的累计摊销中，本年摊销 2,252,255.81 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3,092,581.35	1,277,351.2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46,192.21	770,579.79
合计	4,038,773.56	2,047,931.00

注：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所致。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20,617,208.9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307,948.08
合计	26,925,157.04

12.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8,515,674.71	12,064,854.45			20,580,529.16
存货跌价准备		36,679.80			36,679.80
合计	8,515,674.71	12,101,534.25			20,617,208.96

13.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注：本年将到期的短期借款归还。

14.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239,845.18	17,459,118.8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6,239,845.18	17,459,118.85

注：下一会计年度将到期的金额为 26,239,845.18 元；

年末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幅较大主要系因本年在建项目工程材料款向供应商付款更大比例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形式结算所致。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107,703,908.33	104,545,165.30
其中：1年以上	12,700,923.74	1,529,078.72

注：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是尚未支付的分包工程款。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应付账款中无外币余额。

1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15,277,264.39	12,543,197.13
其中: 1年以上	1,308,354.23	

注: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主要系由于工程项目未完工按合同规定收到的进度款。

(2) 年末预收款项余额中不含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预收款项中无外币余额。

17.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金额
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6,960.68	24,075,436.55	23,839,048.10	1,403,349.13
职工福利费		3,028,927.60	3,028,927.60	
社会保险费		1,824,113.93	1,824,113.9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71,932.48	471,932.48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22,137.09	1,122,137.09	
失业保险费		108,199.62	108,199.62	
工伤保险费		75,944.46	75,944.46	
生育保险费		45,900.28	45,900.28	
住房公积金		872,472.00	872,47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407.42	555,263.26	518,359.58	63,311.10
非货币性福利				
辞退福利		55,772.00	55,772.00	
其他		5,098,730.00	5,098,730.00	
其中: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193,368.10	35,510,715.34	35,237,423.21	1,466,660.23

注: 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年末金额中有提取未发放的本年 12 月工资、奖金等 140.33 万元, 已于 2013 年 1 月发放 132.77 万元和 2 月发放 7.56 万元。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增值税	4,881,414.34	6,137,154.41
营业税	8,065,040.53	4,234,224.08
企业所得税	6,459,741.24	3,875,225.22
个人所得税		44,635.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2,973.78	688,267.85
教育费附加	602,195.55	449,268.35
地方基金	341,712.10	247,660.66
土地使用税	57,289.00	20,043.00
房产税	64,210.85	62,779.66
印花税	161.55	23,938.18
合计	21,364,738.94	15,783,197.25

注：年末应交税费金额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利润总额增加，应交营业税和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19.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1,127,713.36	1,713,953.93
其中：1年以上	332,925.66	377,651.53

注：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 Technocon GmbH 的技术许可使用费。

(2)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其他应付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欧元	40,026.65	8.3176	332,925.66	46,266.65	8.1625	377,651.53
合计			332,925.66			377,651.53

2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预计于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838,647.32	
合计	838,647.32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 于 2010 年收到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人民政府支付给本公司一期土地平整支持资金人民币 966,184.14 元,已于 2011 年 4 月起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办公楼及制造车间折旧年限 25 年平均分配并计入当期损益,预计于 2013 年记入损益的金额为 38,647.32 元。

(2) 于 2011 年收到常州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给本公司的餐厨垃圾综合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专项补助资金,系 2011 年常州市(国际科技合作计划)项目的专项资金,根据常科发(2011)121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常州市第十六批科技计划(国际科技合作计划)项目的通知》,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同意向本公司拨付科技计划(国际科技合作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200,000.00 元。该专项资金预计于 2013 年相关研究开发项目达到验收条件时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3) 于 2011 年和 2012 年收到江苏省垃圾渗滤液深度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补助资金 600,000.00 元,其中 2011 年收到的 300,000.00 元系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拨付给本公司的 2010 年科技发展计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根据苏科计(2010)161 号《省科技厅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一批省科技发展计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的通知》,江苏省科技厅向本公司拨付科技发展计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本年收到的 300,000.00 元系根据常州市新北区科学技术局和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常新科[2012]1 号、常新财企[2012]2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常州市新北区第一批科技计划经费的通知》收到的项目经费。该专项资金预计于 2013 年相关研究开发项目达到验收条件时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1.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备注
垃圾渗滤液深度处理技术及装备研发与产业化	6,500,000.00		6,500,000.00		
合计	6,500,000.00		6,500,000.00		

注:专项应付款年初余额系根据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常州市财政局常科发(2009)116 号、常财教(2009)34 号《关于转发〈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09 年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的通知》,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对“垃圾渗滤液深度处理技术及装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的拨款 6,500,000.00 元;本年减少系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苏科验字(2012)第 47 号”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验收证书,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和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苏财教(2005)181 号文《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经费会计核算暂行办法(试行)》的规定转入资本公积。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土地平整资金	1,769,300.76	937,198.62
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3,700,000.00	3,700,000.00
餐厨垃圾综合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专项补助资金		200,000.00
江苏省垃圾渗滤液深度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补助资金		300,000.00
合计	5,469,300.76	5,137,198.62

(1) 注：1) 土地平整资金系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人民政府支付给本公司的土地平整支持资金，为支持本公司在薛家镇辖区范围内的发展，镇政府与本公司签订协议，同意向本公司支付一期土地平整支持资金人民币 966,184.14 元和二期土地平整支持资金人民币 909,396.78 元。一期土地平整支持资金已于 2011 年 4 月起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办公楼及制造车间折旧年限 25 年平均分配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年因此而结转的营业外收入金额为 38,647.32 元；二期土地平整支持资金将于二期工程结束后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办公楼及制造车间折旧年限 25 年平均分配并计入当期损益。将预计于 2013 年记入损益的金额 38,647.32 元重分类记入其他流动负债。

2) 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系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给本公司的 2010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根据常发改(2010)459 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项目 2010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的通知》，常州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同意向本公司拨付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3,700,000 元。该补助资金将于该产业化项目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相关资产折旧年限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3) 餐厨垃圾综合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专项补助资金系常州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给本公司的 2011 年常州市(国际科技合作计划)项目的专项资金，根据常科发(2011)121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常州市第十六批科技计划(国际科技合作计划)项目的通知》，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同意向本公司拨付科技计划(国际科技合作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200,000.00 元。该专项资金预计于 2013 年相关研究开发项目达到验收条件时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重分类记入其他流动负债。

4) 江苏省垃圾渗滤液深度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补助资金 600,000.00 元，其中年初金额 300,000.00 元系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拨付给本公司的 2010 年科技发展计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根据苏科计(2010)161 号《省科技厅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一批省科技发展计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的通知》，江苏省科技厅向本公司拨付科技发展计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本年收到的 300,000.00 元系根据常州市新北区科学技术局和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常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新科[2012]1号、常新财企[2012]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度常州市新北区第一批科技计划经费的通知》收到的项目经费。该专项资金预计于2013年相关研究开发项目达到验收条件时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重分类记入其他流动负债。

(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计入当年损益金额	本年退还金额	退还原因
	列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	列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土地平整资金	1,769,300.76	38,647.32	38,647.32		
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3,700,000.00				
餐厨垃圾综合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专项补助资金		200,000.00			
江苏省垃圾渗滤液深度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补助资金		600,000.00			
合计	5,469,300.76	838,647.32			—

23. 股本

股东名称/类别	年初金额(万元)		本年变动(万元)			年末金额(万元)	
	金额	比例(%)	首次公开发行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有股							
国有法人持股	270.00	5.08		216.00	216.00	486.00	4.97
其他内资持股	3,700.00	69.81		2,369.06	2,369.06	6,069.06	62.0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700.00	69.81		2,130.56	2,130.56	5,830.56	59.63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8.50	238.50	238.50	2.44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970.00	74.89		2,585.06	2,585.06	6,555.06	67.04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330.00	25.11		1,893.44	1,893.44	3,223.44	32.96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330.00	25.11		1,893.44	1,893.44	3,223.44	32.96
股份总额	5,300.00	100.00		4,478.50	4,478.50	9,778.50	100.00

注：本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参见本附注一。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股本溢价	740,784,503.33	22,156,650.00	42,400,000.00	720,541,153.33
其他资本公积		11,598,730.00		11,598,730.00
合计	740,784,503.33	33,755,380.00	42,400,000.00	732,139,883.33

注：本年资本公积的增加是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溢价、计提的本期股权激励成本以及由专项应付款转入的垃圾渗滤液深度处理技术及装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拨款（说明见附注六、21），资本公积的减少是根据本公司2012年3月31日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11年度末股本5,3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8股，向全体股东实施的分配。

2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706,414.82	6,800,039.89		17,506,454.71
合计	10,706,414.82	6,800,039.89		17,506,454.71

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上年年末金额	59,932,733.4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金额	59,932,733.4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00,398.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00,039.89	10
分配普通股股利	15,900,000.00	
本年年末金额	105,233,092.41	

注：经2012年3月31日召开的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总股本5,3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5,900,000.00元（含税）。

2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54,476,126.98	263,760,546.13
其他业务收入	42,000.00	38,500.00
合计	354,518,126.98	263,799,046.13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211,860,423.85	153,289,108.93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211,860,423.85	153,289,108.93

注：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幅较大主要系本年完工验收项目较多，环保工程收入和运营服务收入增长较多所致。

(1) 主营业务—按业务分类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环保工程	223,769,514.07	159,494,175.10
环保设备	106,741,980.83	100,248,093.53
运营服务	19,859,183.48	3,898,277.50
BOT项目运营	3,281,072.60	
技术服务	824,376.00	120,000.00
合计	354,476,126.98	263,760,546.13
主营业务成本		
环保工程	128,089,688.92	95,809,988.71
环保设备	66,065,394.69	54,531,585.19
运营服务	15,179,329.54	2,873,581.03
BOT项目运营	2,161,525.55	
技术服务	364,485.15	73,954.00
合计	211,860,423.85	153,289,108.93
主营业务毛利		
环保工程	95,679,825.15	63,684,186.39
环保设备	40,676,586.14	45,716,508.34
运营服务	4,679,853.94	1,024,696.47
BOT项目运营	1,119,547.05	
技术服务	459,890.85	46,046.00
合计	142,615,703.13	110,471,437.20

(2)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69,872,183.22	19.71
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	52,397,398.32	14.78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33,048,546.93	9.32
长春市利亚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9,130,558.31	8.22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上海黎明资源再利用有限公司	17,196,581.19	4.85
合计	201,645,267.97	56.88

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623,835.11	3,685,279.53	3%,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6,642.25	879,882.21	7%
教育费附加	683,315.87	631,639.53	5%
合计	8,263,793.23	5,196,801.27	

注：本年营业税金及附加金额较上年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本年环保工程收入大幅增加导致应交营业税增加所致。

2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	4,401,912.71	2,594,415.33
业务招待费	3,422,323.27	1,915,110.40
差旅费用	1,880,663.44	2,465,830.43
房租费用	1,327,216.50	1,016,692.81
质保费用	1,190,647.90	1,268,851.78
业务宣传费用	844,332.69	1,870,484.34
其他	1,417,437.45	1,011,880.15
合计	14,484,533.96	12,143,265.24

3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支出	18,207,880.51	14,385,176.85
办公支出	10,064,720.05	10,507,977.57
实验装置及材料费	11,995,127.06	3,217,560.00
折旧摊销	4,164,790.67	3,435,978.00
其他	5,140,036.93	3,657,410.25
合计	49,572,555.22	35,204,102.67

注：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幅较大系研发费大幅增加，同时因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增加导致相关人员费用增长较多所致。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590,400.00	1,954,697.19
减：利息收入	21,572,598.31	6,217,993.23
加：汇兑损失	-206,046.40	219,422.23
加：其他支出	214,569.37	173,563.43
合计	-20,973,675.34	-3,870,310.38

注：本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幅较大，主要是募集资金的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12,064,854.45	6,971,997.34
存货跌价损失	36,679.80	
合计	12,101,534.25	6,971,997.34

注：资产减值损失本年金额较上年金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因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所致。

3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5,331.63	-437,285.98
合计	-425,331.63	-437,285.98

3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388,647.32	2,604,385.52	1,388,647.32
其他	41,831.74	56,818.60	41,831.74
合计	1,430,479.06	2,661,204.12	1,430,479.06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来源和依据
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1,240,000.00	640,000.00	注1
科技奖励资金	100,000.00	20,000.00	注2
土地平整资金	38,647.32	28,985.52	注3
专利优秀奖	10,000.00		注4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来源和依据
上市政策补贴		1,895,400.00	
科技进步奖励		20,000.00	
合计	1,388,647.32	2,604,385.52	

注 1：本年收到常州市科学技术局下拨的“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的贷款贴息（常科发[2009]116号、常财教[2009]34号）1,240,000.00元。

注 2：本年收到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拨的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科学技术奖”（常开委[2012]7号文）100,000.00元。

注 3：本年自递延收益（以前年度收到的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人民政府支付给本公司的土地平整支持资金 966,184.14 元，详见六（21）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结转的营业外收入为 38,647.32 元；

注 4：本年收到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常州市财政局下拨的第十一届常州市“专利优秀奖”（常科发[2012]84号、常财工贸[2012]16号）10,000.00元。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441.40		12,441.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441.40		12,441.40
捐赠支出	125,000.00	100,000.00	125,000.00
防洪保安基金等	394,702.85	316,272.49	394,702.85
其他	3,863.18	25,498.77	3,863.18
合计	536,007.43	441,771.26	536,007.43

3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68,545.49	10,027,303.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90,842.56	-1,116,451.77
合计	11,677,702.93	8,910,851.27

(2) 当年所得税

项目	金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79,678,101.81
加：纳税调整增加额	23,585,393.66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金额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	11,729,637.80
加: 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	
减: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41,881.22
加: 子公司本年亏损额	
本年应纳税所得额	91,491,976.45
法定所得税税率(25%)	25%
本年应纳所得税额	22,872,994.11
减: 减免所得税额	9,062,118.64
减: 抵免所得税额	
本年应纳税额	13,810,875.47
加: 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	
减: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	
加: 其他调整因素	-142,329.98
当年所得税	13,668,545.49

37.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68,000,398.88	47,735,376.67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754,847.98	1,890,865.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67,245,550.90	45,844,510.91
年初股份总数	4	53,000,000.00	71,46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42,4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2,439,000.00	23,940,000.00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7	8	9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54,000.00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9	1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times 7\div 11-8\times 9\div 11-10$	97,021,500.00	89,415,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1\div 12$	0.70	0.53
基本每股收益(II)	$14=3\div 12$	0.69	0.5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序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15%	15%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 (I)	$19 = [1 + (15 - 16) \times (1 - 17)] \div (12 + 18)$	0.70	0.53
稀释每股收益 (II)	$19 = [3 + (15 - 16) \times (1 - 17)] \div (12 + 18)$	0.69	0.51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财务利息收入	21,531,191.45
营业外收入	1,391,831.74
投标保证金	1,300,531.31
收到的递延收益	1,209,396.78
合计	25,432,951.2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费用	20,405,320.06
履约保证金	7,799,678.80
押金	6,533,600.00
上市奖励及人才金	739,493.70
农民工保障金	300,000.00
银行手续费	214,569.37
其他	175,000.00
合计	36,167,661.93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	1,497,131.73
合计	1,497,131.73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000,398.88	47,735,376.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101,534.25	6,971,997.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00,798.93	2,366,955.58
无形资产摊销	2,252,255.81	1,503,927.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41.40	20,348.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0,400.00	1,954,697.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5,331.63	437,28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0,842.56	-1,116,451.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011,045.89	-40,537,846.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569,376.31	-108,823,169.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088,622.40	16,182,836.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99,481.46	-73,304,041.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4,552,013.43	634,183,652.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34,183,652.65	63,021,232.7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631,639.22	571,162,419.9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464,552,013.43	634,183,652.65
其中: 库存现金	56,874.60	29,727.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4,490,679.12	633,896,207.05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459.71	257,718.13
现金等价物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552,013.43	634,183,652.65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常州市新北区	实业投资 股权管理	李月中	77051975-7

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李月中先生。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 万元)

控股股东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650.56	3,139.20	57.79	59.23

2. 子公司

(1) 子公司

子公司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常州市武进区	环保服务	李月中	57670452-9

(2) 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 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33.00			5,033.00

(3)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或权益及其变化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33.00	5,033.00	100.00	100.00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维尔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	吴峰	环保技术服务	100万	35%	35%	68767387-6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常州	喻江蓉	环保技术服务	50万欧元	35%	35%	56295139-3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常州	是峰	环保技术服务	5,000万	49%	49%	06019416-9

(二) 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出租房产及服务费	42,000.00	100.00	38,500.00	100.00

本公司将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156号之物业的106和107室出租与本公司之参股公司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期间为2011年2月1日至2013年1月31日止,每月租金和车辆租用费、物业管理费和午餐费等服务费合计为3,500.00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上述1-12月租金和服务费合计42,000.00元,并确认其他收入。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本公司2012年度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交易。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无。

八、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情况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85,000.00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情况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与布莱克-舒尔茨(Black-Scholes)模型进行测算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5,098,73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833,449.23

3.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项目	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10,833,449.23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其他服务总额	

九、或有事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对外投资

根据本公司2013年2月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3,000万元投资控股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汇恒”),其中:2,000万元用于受让北京汇恒原股东500万元出资份额(其中:以人民币520万元受让沈勇持有的北京汇恒130万元出资份额,以人民币480万元受让鲁东持有的北京汇恒120万元出资份额,以人民币400万元受让殷友文持有的北京汇恒100万元出资份额,以人民币200万元受让吴卓持有的北京汇恒50万元出资份额,以人民币200万元受让薛洋持有的北京汇恒50万元出资份额,以人民币200万元受让安健持有的北京汇恒50万元出资份额),1,000万元用于认购北京汇恒新增注册资本250万元(其中:2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北京汇恒的注册资本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账龄组合	301,849,765.11	100.00	19,537,072.52	6.47	175,588,776.19	100.00	7,201,452.07	4.10
组合小计	301,849,765.11	100.00	19,537,072.52	6.47	175,588,776.19	100.00	7,201,452.07	4.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01,849,765.11	-	19,537,072.52	-	175,588,776.19	-	7,201,452.07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6个月以内	155,882,302.41	0		102,586,456.71	0	
7至12个月	47,994,067.68	5	2,399,703.37	24,997,552.00	5	1,249,877.60
1-2年	67,332,880.46	10	6,733,288.05	42,867,148.87	10	4,286,714.89
2-3年	25,507,685.95	30	7,652,305.79	4,519,748.61	30	1,355,924.58
3-4年	4,514,958.61	50	2,257,479.31	617,870.00	50	308,935.00
4-5年	617,870.00	80	494,296.0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合计	301,849,765.11	-	19,537,072.52	175,588,776.19	-	7,201,452.07

(2) 年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幅较大系因本期营业收入规模较上期有所增加、同时年末已至结算节点正在办理收款手续的项目较多所致。

(3) 年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东单位的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业主	41,543,578.80	0-2年	13.76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业主	27,230,800.00	1年以内	9.02
南京市生活废弃物处置管理处	业主	25,333,831.68	1年以内	8.39
上海黎明资源再利用有限公司	业主	15,526,000.00	1年以内	5.14
广州侨银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发包方	15,155,274.37	1-3年	5.02
合计		124,789,484.85		41.33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年末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账龄组合	17,921,067.93	100.00	1,043,456.64	5.82	5,899,841.19	100.00	1,314,222.64	22.28
组合小计	17,921,067.93	100.00	1,043,456.64	5.82	5,899,841.19	100.00	1,314,222.64	22.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921,067.93	-	1,043,456.64	-	5,899,841.19	-	1,314,222.64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3,142,023.68	0		764,040.50	0	
7至12个月	13,608,177.43	5	680,413.94	572,886.00	5	28,644.30
1-2年	347,726.50	10	34,788.60	416,830.32	10	41,683.03
2-3年	416,830.32	30	125,049.10	4,145,984.37	30	1,243,795.31
3-4年	406,210.00	50	203,105.0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合计	17,921,067.93	—	1,043,456.64	5,899,841.19	—	1,314,222.64

(2)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幅较大主要系本年支付项目履约保证金和运营押金所致。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长春市城市建设委员会 建筑管理处	非关联方	7,799,678.80	7-12 个月	43.52	履约保证金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7-12 个月	25.11	运营押金
济南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济南分中心	非关联方	800,000.00	7-12 个月	4.46	投标保证金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总院 (集团)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6 个月以内	3.91	投标保证金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6 个月以内	3.35	投标保证金
合计		14,399,678.80		80.3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50,330,000.00	50,330,000.00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5,327,385.94	280,262.32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75,657,385.94	50,610,262.32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75,657,385.94	50,610,262.32

(2) 按成本法、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成本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常州维尔利环境 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	5,033.00	5,033.00			5,033.00	
小计			5,033.00	5,033.00			5,033.00	
权益法核算								
广州维尔利环保 技术有限公司	35	35	35.00	21.00	10.00	1.75	29.25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成本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	35	150.95	7.03	87.24	40.78	53.49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	49	2,450.00		2,450.00		2,450.00	
小计			2,635.95	28.03	2,547.24	42.53	2,532.74	
合计			7,668.95	5,061.03	2,547.24	42.53	7,565.74	

(3)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广州维尔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5	35	81.89	2.86	79.04	0.00	-4.94
常州埃瑞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	35	155.63	2.65	152.97	0.00	-116.53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	49	5,000.00		5,000.00		
合计			5,237.52	5.51	5,232.01		-121.47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期末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现减值迹象, 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51,195,054.38	263,760,546.13
其他业务收入	42,000.00	38,500.00
合计	351,237,054.38	263,799,046.13
主营业务成本	209,698,898.30	153,289,108.93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209,698,898.30	153,289,108.93

注: 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幅较大主要系本年完工验收项目较多, 环保工程收入和运营服务收入增长较多所致。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主营业务—按业务分类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环保工程	223,769,514.07	159,494,175.10
环保设备	106,741,980.83	100,248,093.53
运营服务	19,859,183.48	3,898,277.50
技术服务	824,376.00	120,000.00
合计	351,195,054.38	263,760,546.13
主营业务成本		
环保工程	128,089,688.92	95,809,988.71
环保设备	66,065,394.69	54,531,585.19
运营服务	15,179,329.54	2,873,581.03
技术服务	364,485.15	73,954.00
合计	209,698,898.30	153,289,108.93
主营业务毛利		
环保工程	95,679,825.15	63,684,186.39
环保设备	40,676,586.14	45,716,508.34
运营服务	4,679,853.94	1,024,696.47
技术服务	459,890.85	46,046.00
合计	141,496,156.08	110,471,437.20

(2)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69,872,183.22	19.89
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	52,397,398.32	14.92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33,048,546.93	9.41
长春市利亚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9,130,558.31	8.29
上海黎明资源再利用有限公司	17,196,581.19	4.90
合计	201,645,267.97	57.41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5,331.63	-437,285.98
合计	-425,331.63	-437,285.98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462,409.38	47,790,385.8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101,534.25	6,971,997.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91,328.89	2,352,860.90
无形资产摊销	1,603,942.22	1,503,927.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2,441.40	20,348.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590,400.00	1,954,697.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425,331.63	437,28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990,842.56	-1,116,451.7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6,063,746.91	-52,954,720.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51,046,847.41	-108,823,169.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3,509,891.57	48,570,104.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04,157.54	-53,292,732.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1,909,386.79	607,916,923.0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07,916,923.03	63,021,232.7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007,536.24	544,895,690.28

十四、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41.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389,697.32	2,604,385.52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482,784.29	-384,952.66	
小计	894,471.63	2,219,432.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623.65	328,567.10	
合计	754,847.98	1,890,865.76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2012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2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	0.69	0.69

十五、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13年4月16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六日